

股票代码：600727

股票简称：鲁北化工

编号：2020-039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20年5月15日以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5月20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董事应到6人，实到6人，会议由董事长陈树常主持。

会议以举手表决方式对议案进行了表决，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程序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会议以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了《关于批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相关补充审计报告和审阅报告的议案》。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杭州锦江集团有限公司合计持有的山东金海钛业资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及山东鲁北企业集团总公司持有的山东祥海钛资源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正处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过程中。鉴于本次交易标的资产的原审计基准日为2019年9月30日，截至目前相关财务数据已过有效期，公司组织相关审计机构进行了补充审计，就标的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了利安达审字[2020]第2200号《山东金海钛业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和利安达审字[2020]第2156号《山东祥海钛资源科技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就公司2019年度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了利安达专字[2020]第2103号《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备考审阅报告》。

董事会同意批准上述报告。关联董事陈树常先生回避了表决。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上述事宜已经得到股东大会授权，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相关报告。

特此公告。

山东鲁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二十一日